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加强社会工作

新闻宣传和2024年《中国社会工作》

杂志征订工作的通知

各盟市民政局，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民政局，厅属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社会工作宣传力度，普及社会工作知识，提升社会工作水平和服务能力，同时充分发挥好《中国社会工作》杂志在推进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平台作用，现就加强社会工作新闻宣传和订阅2024年度《中国社会工作》杂志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社会工作宣传的重要意义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加强未成年人保护，促进第三次分配和共同富裕，都要求社会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专业作用。在新发展格局下，社会工作的专业优势将在保障基本民生和促进基层治理的多种实践中得到更充分的运用。

各级民政部门要在充分认识加强社会工作宣传意义的基础上，把《中国社会工作》杂志作为掌握社会工作政策精神、增强业务素养、提升工作能力的必备教材，以多种形式动员和鼓励干部职工、社会工作者积极学刊用刊，充分发挥《中国社会工作》杂志对社会工作事业的指导作用。通过学刊用刊，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好地推动社会工作事业发展；通过学刊用刊，健全完善社会工作人才制度体系，高标准、高质量推进社工站制度化、规范化、专业化建设；通过学刊用刊，加深对法规政策的理解，加强对其他地区好经验、好做法的学习借鉴，不断提高政策理论和实务水平，切实增强履职尽责本领。

二、加强联系互动，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各级民政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民政厅、党委组织部等17部门《推动全区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 创新提升基层治理和服务能力行动计划（2021—2025年）》以及《内蒙古自治区苏木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工作指引（试行）》《内蒙古自治区“五社联动”社会工作服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统筹整合民政资源 健全完善基层社会工作服务平台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大力宣传本地区社工专业人才培养、岗位开发、激励保障、社工站建设、政府购买服务、“五社联动”服务模式、部门联动等各项工作，组织开展社会工作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服务项目和优秀案例推广活动，培养自治区“草原英才”工程优秀社工专业人才和团队，培育专业性强、服务优良的社工服务机构，培树具有创新性、可复制、可推广的“五社联动”典型服务模式，打造群众认可、特色鲜明、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社工服务品牌项目，积极推动社会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和服务，释放更大治理效能。

《中国社会工作》杂志是国家级社会工作行业期刊、专业期刊，具有行业引领和专业指导作用。各盟市民政局要加强与《中国社会工作》杂志采编部的沟通联络，强化通讯员队伍建设，安排业务水平高、文字能力强的干部担任《中国社会工作》杂志的通讯员，踊跃提供新闻线索，积极开展宣传工作，每月都要报送相关稿件。要进一步拓展《中国社会工作》杂志在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四大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各级民政部门的覆盖面，让杂志成为他们工作的重要参考；要推介《中国社会工作》杂志向苏木乡镇（街道）、城乡社区、民政事业单位及专业社工机构延伸，使杂志成为他们工作的工具书，通过宣传社工理念，形成推进社会工作事业的合力，进一步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做好征订工作，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各级民政部门要抓紧布置《中国社会工作》征订工作，在往年征订的基础上，继续加大征订范围，让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宣传工作覆盖全区民政系统、各苏木乡镇（街道）、城乡社区以及各社工服务机构、慈善组织、志愿服务组织。征订范围主要包括：

（一）盟市民政局、直属事业单位领导以及相关科室；在盟市民政局注册登记的社工服务机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志愿服务组织等；承接“牵手计划”“三区计划”的社工服务机构等。

（二）旗县（市区）民政局、直属事业单位领导以及相关股室；在旗县（市区）民政局注册登记的社工服务机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志愿服务组织；所辖苏木乡镇（街道）、城乡社区等。

（三）各苏木乡镇（街道）社工站以及承接“五社联动”社工服务试点工作的社会组织。

盟市民政局、厅直属单位接到此通知后，要按照《中国社会工作》订阅方法自行做好2024年度征订工作。同时，各盟市民政局负责汇总所辖旗县（市区）订阅《中国社会工作》情况统计表，务于2023年12月25日前报至自治区民政厅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

自治区民政厅联系人：姜万里 范泽伟

联系电话：0471-6964376 6922526（传真）

邮 箱：[nmgmztcssgc@163.com](mailto:nmgmztcssgc@163.com)

《中国社会工作》杂志订阅联系人：颜小钗

联系电话：010-66063218 66062375

邮 箱：[3213378734@qq.com](mailto:可以将订单回执发至3213378734@qq.com)

附件：1.《中国社会工作》订阅方法

2.订阅《中国社会工作》情况统计表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办公室

2023年11月28日

附件1

《中国社会工作》订阅方法

**一、个人订阅直接扫码支付填写订单** **二、单位订阅**

银行汇款：请按下列项目办理

收款单位：中国社会报社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国家文化与

金融合作示范区金街

支行

账号：0200000719004644871

行号：102100000072

《中国社会工作》（上、下）杂志订单回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刊物名称 | 《中国社会工作》（上、下） | | | | | 每期定价14.50元全年总定价348.00元  （含邮资） |
| 订阅单位 |  | | | 邮政编码 |  |
| 订阅份数 |  | 金额（小写） |  | 经手人 |  |  |
| 合计金额  （大写） | 万 仟 佰 拾 元整 | | | | |
| 此联可作报销凭证 | | | | | |

第一联 ：报销凭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刊物名称 | 《中国社会工作》（上、下） | | | | 订阅份数 |  | |
| 订阅单位 |  | | | | 邮政编码 |  | |
| 投递地址 | 有多个地址，可以附明细 | | | | 联系电话 |  | |
| 收件人 |  | | | | 发票抬头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 | 电子发票接收邮箱 |  | |
| 汇款单位（人） |  | | | 当汇款单位（人）与订阅单位（人）不同时，必填此项 | | | |
| 汇款金额  （小写） |  | 汇款时间 |  | | 汇款方式 | 银行 | 邮局 |

第二联 ：发回《中国社会工作》杂志编辑部

注意事项

★ 汇款时请在备注栏注明“订阅《中国社会工作》，份数”。若个人汇款，请务必留言订阅单位名称。

★ 汇款后请将汇款回执及订单回执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3213378734@qq.com](mailto:可以将订单回执发至3213378734@qq.com)

联系电话：010-66063218 66062375

附件2

|  |  |
| --- | --- |
| 订阅2024年《中国社会工作》杂志情况统计表 | |
| 盟市民政局（盖章）： |  |
| 项目内容 | 征订数量 |
| 盟市民政局机关 |  |
| 盟市民政局直属单位 |  |
| 在盟市民政局注册登记的社工服务机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志愿服务组织 |  |
| 承接“牵手计划”“三区计划”的社工服务机构 |  |
| 旗县（市区）民政局机关 |  |
| 旗县（市区）民政局直属单位 |  |
| 在旗县（市区）民政局注册登记的社工服务机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志愿服务组织 |  |
| 旗县（市区）所辖苏木乡镇（街道）、城乡社区 |  |
| 各苏木乡镇（街道）社工站以及承接“五社联动”社工服务试点工作的社会组织 |  |
| 合 计 |  |